



在貨艙清潔期間墮至貨艙底部喪命

致：船東、船舶經理人、船舶經營人、造船商、船級社、船長、高級船員和船員

概要

一名香港註冊散貨船上的船員沿著 3 號貨艙（貨艙）永久固定檢驗通道（永久通道）平台的高架通道行走時，意外墮至貨艙底部受重傷並於幾個小時後死亡。本文旨在提醒船東、船舶經理人、船舶經營人、造船商、船級社、船長、高級船員和船員，務須汲取這次意外的教訓。

事 故

1. 一艘香港註冊的散貨船空載從大韓民國釜山港前往美國卡拉馬。船員於航行中進行貨艙清洗作業，為下個港口裝載穀物做準備。
2. 為了衝洗貨艙，一名高級水手(水手) 由一個人孔爬下直梯進入貨艙，並到達永久通道平台的高架通道。當水手沿著該通道的格柵行走時，其中一張格柵從其支撐框架脫落。水手失去平衡並與脫落的格柵一起墮至艙底。他因此受重傷並於幾個小時後死亡。
3. 調查發現，意外的主要肇因如下：
 - a) 在行走在高架通道上時，水手未能採取額外的預防措施以避免從高處墮下，且未遵循風險評估的要求佩戴安全帶；和
 - b) 可能由於船舶的振動或在重壓載航行時貨艙內壓載水的衝擊影響造成貨艙的永久通道平台格柵的移位及其固定螺栓和螺母缺失。
4. 調查還發現了如下安全因素：
 - a) 在貨艙清洗作業的風險評估中，未發現永久通道平台格柵移位的風險；和
 - b) 船舶安全管理系統沒有程序確保所有通道在使用前處於可使用狀態。

汲取教訓

5. 在船上具有類似永久通道裝置的船舶管理公司應考慮在船舶安全管理系統中建立定期檢查程序，以確保定期檢查所有貨艙通道包括固定裝置，使其保持在可使用狀態，特別是在貨艙中裝載壓載水後。
6. 高級船員和船員亦應採取以下額外預防措施，以避免在貨艙通道上進行高空作業時墮下：
 - a) 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可能使用安全帶或防墜裝置;
 - b) 在使用之前，檢查通道以確保其處於適當狀態;和
 - c) 評估永久通道平台格柵的固定螺母和螺栓鬆動或缺失的危害可能導致格柵移位和墮下的危險。
7. 船東、船舶經理人、船舶經營人、造船商、船級社、船長、高級船員和船員務須留意這次意外，從中汲取教訓。

海事處航運政策科
2018年8月14日